

你经历过怎样的骗局？

深夜从车站出来，一个化着妖艳浓妆，穿着黑丝袜的女人朝我走过来「帅哥，借个火。」我把火打燃，她却对我说了一句话，差点让我堕入深渊.....

终于出了车站，男人们迫不及待拿起打火机开始点烟，夹杂着叫卖的吆喝和小孩的喧闹，每走几步就能遇到推销的。天色渐暗，远处的霓虹灯纷纷闪出，整个城市多了几分繁华。

「帅哥，借个火。」一个女人在我身后冷不丁说道。

我回头一看，才知道是个三十岁左右的女人，化着妖艳的浓妆，穿着黑色丝袜，嘴唇边有颗淡淡的痣，身材丰满前凸后翘。

我把打火机递给她，她却把脸凑到我的手边，一股浓厚的香味传过来，我把火打燃，她深吸一口女士烟后冲我笑。

「来这边出差？」

「对。」

「你是干什么的？」

「跑销售的，来这边见客户。」

晚风带着冰凉的味道，把她的白色风衣吹的微微扬起，她又靠近我一点，几乎贴着我的耳朵小声问了句：「要不要去去火？」

我装作害羞和慌张的样子，对她说：「什.....什么意思？」

「八百块钱一晚，很便宜的。」她看出我的「动摇」，用眼神诱惑我。

「安.....安全吗？」我左手搓着右手，显示我的手足无措。

「放心吧，小兄弟。」她用胳膊挽着我，直直地朝火车站对面的酒店走去，过马路的时候她对路边抽烟的一个男人使了个眼神，这一切我都看在眼里，心里好笑，脸上却不动声色。

进房间后她就开始脱衣服，很快就脱得只剩内衣内裤，我呆呆地看着她，就像一个未经世事的少男一般。

「老板，先给钱行吗？」那女人甩甩头发，用发嗲的语气问。

「好，好。」我连忙拿出钱包，抽出八百块钱递给她，手一抖，钱包摔在地上，一大摞钞票都撒出来，那女人眼睛都亮了。

「老板，我先去洗个澡，要不要一起啊？」那女人索性脱得一丝不挂，在卫生间门口看着我。

「没事，我等你。」

「害羞个啥。」她娇笑一声，把卫生间的门合上，随即就听到水哗哗打在地板的声音。

发个短信要那么长时间吗，演戏太认真了吧，我在心里吐槽，点燃一根烟，靠在枕头上。

十分钟后，那女人出来了，扑在我身上开始亲我，用手慢慢解我的皮带，我心里一阵慌乱，那几个人还不来，难道我真的要失身于这个女人？好在那个女人把我脱得只剩一条内裤时，门口响起一阵猛烈的拍门声，几个男人在门口吼着：「开门，给老子开门。」

我愣在原地，想要把衣服穿上，那女人却跳下床，快手快脚的把门打开，四五个高大的男人怒气冲冲走进来，带头的是个刀疤脸，二话不说就是一拳头挥向我，我用胳膊挡住，那几个男人看到我还想反抗，纷纷扑过来，我跳到床的另一边，问：「你们是谁？」

「操，你个小崽子吃了豹子胆，连我的老婆也敢上，今天老子就剁你一条腿。」刀疤脸从背后抽出一把刀。

我举起手，装出一副示弱的模样：「大哥，是不是有误会？」

那刀疤脸抄起旁边的烟灰缸就砸过来，我侧身躲过，烟灰缸砸在墙上发出巨响，刀疤脸冲我吼：「你给老子过来。」

「大哥，有事好商量，没必要动刀动枪的。」

「商量个屁，老子今天就要废了你。」刀疤脸唾沫星子狂喷，那伙人面带凶光一步步压过来。

「我赔钱嘛，好不好？」我拿出钱包，看着他。

「行，五万！」

「我身上没那么多现金，只有六千多。」

「操，还敢和我讨价还价，没钱叫你的朋友打钱过来。」

「这样吧，我有个东西，比钱要值钱，你收下这事儿就算了成吗？」我从包里拿出东西，直直地甩向他，那刀疤脸从地上捡起来一看，脸一下子就白了，证件上「刑事警察」四个大字让他们彻底慌了。

趁这个功夫我穿好衣服，那刀疤脸狐疑地看我一眼，说：「少他妈吓唬我，你这样的是警察？」

我直直地看着他：「我盯你们一个多月了，今天终于把你们逮个现行。」

那刀疤脸见势不妙，拉着那女人想跑，没想到门一下子被踹开，大壮玲珑还有几个请的龙套都穿着警服涌进来，大壮甚至还拿着把仿真枪，玲珑问我：「周队，是现在带回去还是怎样，我们的车就在楼下。」

刀疤脸就像变了一个人似的，脸上横肉不停颤动，靠墙蹲在地上，眼光里全是求饶之色，那个女人用浴巾裹着身子，浑身都在抖，我示意大壮他们先出去，拍了拍刀疤脸的脑袋，问：

「其实呢，我们上个月任务也完成了，抓你只是顺顺手，要是.....」

刀疤脸就像看到救命稻草一般，抓着我的胳膊说：「队长，开开恩，我们真的是初犯，保证以后再也不做这些事了。」

我瞪着他：「松开，规矩点！」

刀疤脸慌不迭的松开我，规规矩矩的蹲回下，我沉默半分钟，这半分钟是非常重要的，每一秒都是对他们心理的急剧压迫，就在他们即将崩溃时，我把那个女人拉起来。

「记住这个卡号，给你半小时，转二十万块钱过来，钱到了，我在路上放他们走，钱不到，到时候我一样抓你回来，等着蹲号子吧。」我把卡摊在她眼前，那女人嘴里哆哆嗦嗦，记了半天后哇一声哭出来。

「我背不下来。」那女人脸上的妆全花了，跟个鬼似的。

「妈的，用你的手机记啊。」那刀疤脸蹲在地上，恨铁不成钢地骂。

2

深夜，看着那几个男人慌不择路跑下车，有个男人甚至连鞋都跑掉的样子，玲珑噗嗤一声笑出来。

「老大，钱到了吗？」大壮问我。

「到了，回去吧。」我疲惫的靠在副驾座上，看着窗外飞逝的夜景，只想好好睡一觉。

警察证是假的，警服是道具服，这辆越野车也是租的，那把仿真枪虽然很重，却连弹夹都没有。

但仙人跳的那群家伙早就吓破了胆，怎么敢分辨真伪。

我是一个街头骗子，骗人是我唯一的生存技能。

这世上有很多类型的骗子，古人分为风、马、燕、鸟、瓷、金、评、皮、颜、挂.....，所谓风就是指团伙作案，像一群蜜蜂同进同出，专门骗那些贪官或是做了坏事的富商，假装为他们排忧解难，不用费太多心计，因为他们做贼心虚，会主动的送钱过来，等钱到了手，就像风一样消失的无影无踪；所谓燕，就是那些专门用美色来做局的人，有时候是女骗男，有时候是男骗女，骗的别人倾家荡产后，就燕入山林；所谓金，就是假装阴阳先生的骗子，说别人近期有灾祸，出钱即可免灾，要是别人半信半疑，就制造一些事故让别人相信，最后花下重金买「偏方」；比如瓷，就是碰瓷的，算是现代社会广为流传的经典骗术了.....

我比较独特，只骗败类的钱。

我是个孤儿，三岁时师父把我捡回来，在此后的数十年里，我跟着他学会千般骗局，师父临死前告诫我，世间因果不得不信，十个骗子九个不得好死，以后行骗赚的钱多做点好事，也算为自己的余生积点德，不至于下场太惨。

师父的一生印证了这个规律，年少名扬四海，娶了美娇娘生了两个孩子，结果大儿子五岁落水而死，小儿子长到二十多迷上赌博，被放高利贷的活活砍死，师母受不了刺激疯了，消失了数十年生死未卜，到老了只有我们这群不成器的徒弟送终，死前还饱受病痛折磨。

还记得小时候师父教我们骗术，第一堂课就是把我們带到一个大林子里，说骗子最需要的就是敏锐的观察力，需要洞悉人的所有细节（面部表情、肢体动作、语速快慢等），才能判断那个人是否已经上当。师父对我们说，林子里藏了二十五个大小不一的塑料球，谁能把它们全找出来，就算过关。

大壮比我小两岁，找那些球足足花了一星期。

玲珑稍微快一点，花了三天半。

我只用了两个小时，师父很满意，当晚请我吃了一顿好的，在他喝得满脸通红时，我问他自己的记录是否是最快的，师父摇了摇头，满嘴酒气地对我说：「还有一个人，他只花了十五分钟。」

「怎么可能？十五分钟，连那个林子都走不完。」

「是真的。」师父打了一个嗝，脸上有得意的表情：「那小子在林子里跑了一圈，找出两个球递给我。」

「那怎么算过关？」我忍不住反驳。

「那两个球，就是藏得最难的两个。」师父没理会我瞠目结舌的表情，趴在桌上鼾声四起。

刹车声把我从回忆中拉回现实，大壮兴奋的跳下车，说他要和朋友去打麻将，这小子四肢发达头脑简单，实在不是个当骗子的料，我告诫他不要赌太大，和玲珑一起上楼梯。俗话说狡兔三窟，这个城市我们租了五六个房子，为了避免受骗的人上门报复，开门后我直接去洗澡，洗完澡后躺在折叠床上看球赛，两个胖子解说员毫无激情，缓慢的音调像是催眠，不一会我就沉沉睡去。

不知道睡了多久，我感觉自己身边多了一个人，条件反射般坐起来，吓得她也发出一声惊叫。

是玲珑，她赤身裸体的睡在我身边，脸上一片红晕。

「你干什么？」我语气有点严厉。

「师哥，我.....我喜欢你，你难道一直.....」玲珑低着头，就像小时候做错事挨骂的模样。

「把衣服穿好！」我侧着身子把一件体恤甩给她。

师父去世时我才十六岁，玲珑和大壮相当于是我带大的，我把他们当弟妹看待，从未想过玲珑会对我有这样的情愫。

「我不。」玲珑居然站起来，挺着身子走到我对面。

玲珑身材高挑皮肤白皙，长头发披在肩上，大眼睛里有一丝哀怨和愤怒，我突然意识到，她不再是那个扎着马尾爱吃糖葫芦

的小女孩，她已是一个成熟女人了。

「你知不知道自己在干嘛？」

「我知道，我喜欢你，师哥，从十岁那年我就开始喜欢你了，师父临死前嘱咐你把我们带大，你一直很照顾我，什么好吃的好衣服都留给我，我的心早就是你的了。你是男人我是女人，又不是真正的兄妹，有什么不能在一起的？」玲珑贴过来，双手勾住我的脖子，嘴巴亲向我脖子。

「你他妈疯了？」我一把把她推开，大声呵斥。

玲珑没站稳摔在地板上，膝盖磕出血来，她抬起头看向我，泪水在眼眶打转，我深吸一口气平复情绪，语气放柔和些。

「茶几下有跌打药，你早点睡觉，你在我心中就是妹妹，我会一直照顾你的。」

我穿上夹克走出门，身后传来委屈的哭泣声。

3

清晨的大学校园门口，我看着少男少女进进出出，朝阳刚露出头，阳光透过树叶打在地上，出现奇奇怪怪的图案，一个穿着朴素衣服的女孩从我身边走过，走了没几步，捡起一个东西转向我。

「这是您的钱包吧？」那女孩长得很清秀，怯生生问道。

「对对对，谢谢你。」我作出失而复得的惊喜状。

「不客气。」她把钱包递到我手上，转身往教室方向走。

「等一下，要不我请你吃个饭吧，算是感谢。」我追上去，在她身边问。

「我还要上课，您不用客气。」女孩害羞的冲我点点头，步伐加快，很快就消失在视线外。

我把钱包装回口袋，自嘲般笑笑。

骗子的职业病，就是学不会信任别人，估计是骗人骗多了，害怕哪一天自己也被骗。这个只比我小两岁的女孩是我看着长大的，她叫汪俏俏，母亲得重病死得早，父亲进城打工因为几千块钱和别人起争执，误杀了别人妻子，要做几十年牢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她也成了孤儿。我听从师父的建议，行骗过后做点好事，所以这女孩的学费生活费都是我匿名资助的，每隔一段时间我就来看看她，用各种各样的小法子试探她的品行。

这女孩是个善良的孩子，从来没有被诱感到，她的表现让我觉得欣慰。

走回到闹市中，一个百货商场的门口挤着一堆人，我凑上前一看，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头子，穿着光膀子的上衣，蹲在地上吆三喝四，面前有三个碗，他说：「老少爷们都过来看看哎，抓瓜子谁看准谁赚钱哎」

一个戴眼镜的问：「抓什么瓜子？」

那老头说：「很简单，就是我把瓜子盖在碗里，你们猜中是哪个碗我就赔你们双倍的注。」

说完拿出一颗瓜子做示范，丢到中间那个碗，然后在十秒内把三只碗转了多个位置，看得出他手法娴熟，好多看热闹的都发出惊叹。

「试试呗。」老头冲我们笑。

「行，我压五块。」戴眼镜的拿出五块钱，放到中间的碗前面。

「好勒好勒，一块不嫌少一百不嫌多，还有没有人要下注？」老头怂恿着其它看客。

「我也压五块。」一个满头是汗的胖子压在左边的碗上。

「好，开张大吉，看看哪个爷们眼力准哎。」那老头一一揭开碗，左边的碗没有，右边的碗也没有，瓜子就盖在中间的碗里。

那胖子骂了一声，戴眼镜的乐呵呵接过十块钱，那老头又开始转碗，手上速度稍微放慢点，然后大声喊要下注的抓紧了，周围的人经不住撺掇，好些人纷纷掏钱包，赌徒总是很上头的，输了一把就想赶本，赢了就想多赢点，老头的生意很快就热火朝天。

「我下一百。」看了十局后，我拿出一百块拍在中间的碗前。

「豪气得很，老板今天是要老头输光裤衩哦。」那老头说乖话恭维我，等别人都下定了开始揭碗，从左到右，瓜子在右边的碗里。

「干！」我恶狠狠的骂了句，又掏出两百块，在那小老头转完碗的时候，还是拍在中间的碗前方。

小老头冲我笑笑，眼睛里有一丝奸诈。

这一次，瓜子在左边的碗里。

「老板今天火气有点背，是不是昨晚卖了力哦？」小老头拿我开涮，周围人一片哄笑。

「老子一把就赢回来。」我一副输红了眼的模样，拿出一千块，还是拍在中间的碗那里。

那老头飞快的转碗，还是眼花缭乱的手法，就在他要揭碗的时候，我按住他的手。

「等一下，你个糟老头子手气太背，老子要自己开！」我大声说。

「好好好，老板你自己开。」小老头带着笑意缩回手。

「财神爷保佑，这次一定中！」我浮夸的喊了一句，把中间的碗揭开。

周围一阵喧闹，那颗黑瓜子出现在碗下，小老头的眼珠子都快瞪出来，连忙摸了摸自己的左手，随即额头就涌上冷汗。

「翻本啦！」我摊开手，找小老头要钱。

小老头一副吞了苍蝇的表情，把一千块钱赔给我，我笑吟吟的接过钱，还想继续压两千块，小老头脸都白了，对周围的看客说：「老头子本钱赔光了，今天先收摊，想玩的爷们明天再来。」

那些赌上头的看客大声叫骂，老头连连作揖赔不是，总算把他们脾气哄下来。人群散开后，那个戴眼镜的和胖子想冲过来打我，被那小老头喝住，小老头不再是油腔滑调的语气，脸色很郑重：「还没丢够脸？这是高人，给人家倒茶。」

那个胖子不情不愿的倒了一杯茶，放到我面前，我笑吟吟的喝上一口。

「在下带着两个不成器的徒弟，来这里只是为了混口饭吃，小兄弟这手偷天换日的手法帅得很啊，敢问师承何人？」小老头问。

「老师傅过奖了，我师父叫汪千机。」

那小老头眼角一跳，上个年代跑江湖的，估计都听闻过我师父的事迹，小老头等我喝完茶后，从口袋拿出两千块：「刚刚真是得罪了，小兄弟高抬贵手，给我们师徒三人让条路。」

我把茶杯放下，按住他的手：「老师傅千万别这么说，是小子唐突不懂事，以后再也不和您开这种玩笑，钱您收回去，跑江湖的都是为了混口饭吃，多个朋友多条路。」

我穿上外套走到马路对面，小老头还呆呆地站在原地，估计他还是没弄清楚，我是怎样神不知鬼不觉把他藏在手掌机关的瓜子给偷走的。

4

电视里播着城市新闻，财阀大公子被人劫持到深山老林，靠吃尸体捱过了无米无水的十天，救回来的时候成了精神病，在精神病院还把自己的亲弟弟咬死了，那家公司股价跌了半个多月，很多政府官员也被牵扯出来。

有钱人的世界真是乱七八糟，我在心里感慨，把烟头按进烟灰缸。

「师哥，换杯茶吧，这是昨天的。」玲珑把我面前的茶杯端进厨房，开始烧水。

那一天晚上的事情过后，玲珑就像变了一个人，每天晚上打扮的漂漂亮亮，去酒吧和各种男人瞎混。前天晚上甚至和一个老外在楼下接吻，那老外的手不安分的在她身上游离。我一言不发的走上楼，玲珑五分钟后才满脸通红的上来，告诉我那是她新交的男朋友。

年轻女孩子被伤了心，总是需要排解一下，我表示理解，只是希望她谨慎点别被男人骗。

「拜托，我就是个骗子，那些男人不被我骗就该烧高香了。」玲珑当时这样回答我。

也对，我释然的笑笑。

玲珑从小就精明，小时候师父把我们带到一个陌生的城市，名曰「放风」，没给我们一分钱，让我们在那里生活一个月，自己想办法养活自己。出于生存本能，我们各展手段骗钱，大壮没脑子，就把腿缠上黑布，装作残疾小孩在天桥上乞讨。玲珑长相乖巧，说自己和爸爸妈妈走丢了，向那些过路人借路费，还特别认真的记给钱人的电话号码，演技逼真情绪投入，那些大妈大叔纷纷掏钱给她。

那年我十二岁，以打童工的名义，去一家盒饭店里帮忙，把那个黑心老板骗的叫苦不迭，足足两万块。师父来接我们的时候都愣住了，没想到我们仨一个多月自力更生，居然都长胖两圈。

我那个素未谋面的师哥，也就是那个十五分钟找完塑料球的男孩，听说就是在「放风」后离开师父的，当时他才十三岁，师父觉得自己已经没有东西再教他，就让他独自去闯江湖。临走时他对师父磕了三个头，笑着说：「师父，把你的凤凰玉扳指借给我玩玩吧。」

师父胡子都气得翘起来：「好大的胃口，这玩意儿可不能给你，这是老头子吃饭的家伙。」

凤凰是最聪明的神兽，无论遇到多大的灾祸，都能一次次浴火重生，是我们骗子的图腾。这个凤凰玉扳指，就是一个象征，它只会出现在最聪明绝顶的骗子手上。

「不要那么小气嘛，玩几年还给你。」那男孩嬉皮笑脸地说。

「你真想要的话，凭本事来拿。」师父摘掉拇指上的玉扳指，平摊在手上，眼睛里闪出一丝精光，非常罕见的认真起来。

那男孩走上前：「那徒弟就不客气了。」

男孩飞快的伸出左手，就在摘到玉扳指的前一瞬，扳指却凭空消失在师父手掌，男孩身法极快的绕到师父身后，掏师父的腰间，哪知扳指又移动到莫名的地方，男孩带着大笑在师父周遭游离，眼睛已经追不上他的身形，师父眼中的赞意越来越盛，一分钟过后，两人都停住了动作。

师父擦了擦额头上的汗，没好气地骂：「滚吧，臭小子。」

男孩跪在地上，双手举起那个不知怎么夺到的凤凰玉扳指，带着感激的泪水再磕最后一个头：「谢恩师！」

讲到此事时，师父总会叹一口气，用自己独有的方式表达夸赞：「那小子，真他妈是个天生的骗子。」

那个师哥现在在干什么呢？以他的天赋，想必早就成了大人物吧。

「都快一点了，大壮怎么还没回来。」玲珑把热茶放到茶几上，带着担忧的语气。

「他去哪了？」

「不知道，估计又去赌钱了吧。」

打了几通电话，大壮的手机都关了机。不知怎的，心里涌上一股烦躁，总觉得有不好的事情要发生，窗外下起小雨，我穿上外套，对玲珑说：「我出去找找，你在家等着。」

「我陪你一起去。」玲珑动作迅速的穿好鞋，一开门，就发出一声惊叫。

「轰隆隆……」惊雷没有预兆的想起，我跑过去一看，只看见浑身是血的大壮倒在门口，他挨了不少打，手筋脚筋都被挑断，整个人只剩下一口气。

「打医院电话！」我冲玲珑大吼，把大壮背起，速度地往楼下跑。

「别动。」转角藏着五六个男人，都拿着闪寒光的匕首，玲珑想往屋里跑，马上被藏在楼上的另外一群人围住。

我额头涌出冷汗，妈的，我们被人盯上了。

5

「你的兄弟欠了我们一百多万，还试图骗我们老板，我们就小小教训了他一下，这次找你来，是问你想怎么解决这件事？」我们被那伙人劫持到一个地下室，一个光头坐在我对面，他脖子边纹着一个恶鬼的图案，浑身带着杀气，应该是黑道的。

「怎么称呼？」

「好说，道上兄弟给面子，叫我一声鱼哥。」光头皮笑肉不笑的盯着我。

「鱼哥，我们赔钱，什么数目您开个口。」我扫视着地下室的四周，想判断他的身份。

「如果只是赌债的事情，我们也不至于把你兄弟弄成这样，现在是我们老板不高兴，多少钱都摆不平了。」光头递给我一支烟，点燃自己手上的烟。

「那贵老板现在是什么意思？」

「你帮我们摆平一件事，这件事就算两清，你兄弟的钱也不用还了，算我们赔的医药费。」

我压抑住心里的愤怒，脸上风轻云淡：「什么事？」

「帮我们弄到一本账簿，你们都是职业的，应该会有办法，我给你们十天时间。」

光头简单的跟我解释一番，秦联企业最近出了大乱子，大儿子秦文佑犯的事全被媒体捅了出来，小儿子又在精神病院横死，董事长还在国外养病，诺大个摊子群龙无首。之前秦文佑给多个高官行过贿，都是难以想象的巨大金额，这些行贿账目都记在一个本子上，此刻这个城市的高官人人自危，生怕被牵连进去，光头背后的老板想要弄到这个账本，有了这东西，就相当于控制了整个城市的政治资源。

「我尽力，但先把我兄弟送到医院。」我看着浑身是血的大壮，还有一旁脸色惨白的玲珑。

「这个好办，你们专心办事，我们的人会照看他。」

光头打了个响指，几个男人走进来，把大壮抬上担架。

他妈的，从此我们就成了他手上玩物，想要花招都投鼠忌器，我对鱼哥点点头，拉起玲珑往外走。

深夜的风很大，雨滴打在身上，带着刺骨的寒意。

「现在怎么办？」玲珑带着哭音，想必吓得不轻。

「别说话，我们先回去。」我压低嗓门，拦住一辆计程车。

6

经过两天两夜的摸查，我已经掌握了秦联企业的基本情况。

据我的推测，那本行贿账簿最有可能在两个人手上，一个叫姚大维，是秦联的财务部经理，也是秦家大公子秦文佑的心腹之一，另一个叫吴献东，这人是秦文佑的亲舅舅，在秦联企业里是核心高层。

于是我开始布局，和玲珑兵分两路，我去接近姚大维，玲珑去接近吴献东。

我伪装成一个海外富商的模样，以谈生意的名义把姚大维约出来，一顿饭的功夫，我就知道账簿在他手上的可能性不大。

此人色厉胆薄，十句话有九句话是吹牛，还爱贪小便宜。

收了我十万块钱见面礼，临走时还要服务员打包两瓶酒带走，秦家管事的除非是白痴，否则绝不会把这么重要的东西交给

他。

玲珑那边也很顺利，吴献东是个五十岁左右的男人，长期纵欲让他脸色发白，戴着厚厚的眼镜片，玲珑以模特的身份出现在他眼前。看着玲珑凹凸有致的身材，和诱惑力十足的长相，吴献东忍不住动色心，那天下午就给她送了很多奢侈品，还邀请她去高级酒会。

「师哥，账簿应该在他手上。」玲珑趁着上卫生间的工夫，小声给我打电话。

「他亲口说的？」

「那倒没有，不过他半小时前打了一个电话，好像提到账簿的事。」

「好。」我长吁一口气：「你早点回来，注意安全。」

「我知道，那老小子在我饮料里下药，被我装作无意的打翻了，我待会就找个托词离开。」玲珑说完这句话，就把电话挂了。

不知道大壮怎么样了？光头鱼那伙人看起来就不是善茬，真的会把他送去医院吗？

我去卫生间洗了把脸，看了一眼镜子中的自己，因为缺乏睡眠，整个人都显得很疲惫。黑眼圈下皮肤粗糙，下巴胡子拉碴，或许应该转行了，骗子实在不是一个好职业，我在心里想。

一个小时后，玲珑回来了，她去房间换上一套睡衣，问我：

「师哥，什么时候收网？」

「后天。」

「为什么不明天呢，大壮还在他们手上……」玲珑眼睛里有一丝疑惑。

「明天我们好好休息，把精神养好，后天可有得忙呢。」我冲她笑笑，走向自己的房间。

7

雨还是淅淅沥沥的下着，大学校园里的氛围让人轻松，汪俏俏从图书馆里走出来，左手撑着雨伞右手抱着一大摞书，下台阶的时候脚一滑，整个人都向后倒去，带着一声尖叫。

「没事吧？」我扶住她的肩膀，右手抓住滑落在空中的三本书。

汪俏俏站稳身子，脸上红红的，小声给我道谢：「谢谢你，你怎么做到的？」

想必是刚刚我那抓书的手法太夸张，这女孩从没见过，我笑笑：「我是变魔术的，这是小意思啦。」

「真的吗？」汪俏俏瞪大双眼，一脸不可思议。

傻丫头，我在心里笑。

「真的，有机会我变魔术给你看，我帮你拿书吧，你要去哪？」

「那真是太谢谢你了，我回宿舍，我们.....是不是见过？」汪俏俏转过脸问我。

「对，你上星期捡到过我的钱包，你忘啦？」

「那个人是你呀，好巧哎，你也在这个学校吗，看你的样子应该不是学生吧？」

「对，我有朋友在这里上学。」我随口编着谎话。

一路上我们有一句没一句的闲谈，汪俏俏是个很孤独的孩子，家境不好生活贫瘠，加上还有个杀人犯父亲，想必平时都没什么朋友和她聊天，但她的内心是向往热忱的。虽然和我只走了一段不到两公里的路，已经叽叽喳喳说了很多琐事。

到了女生宿舍楼下，汪俏俏把雨伞收好，接过我手上的书，对我鞠躬：「真是太感谢你了，你叫什么名字呀？」

「我叫解逍遥，你呢？」我第一次毫无防备的说出自己真名。

「我叫汪俏俏。」她擦了擦脸上的雨水，皮肤显得晶莹剔透：「我总觉得，我好像很久以前就见过你，觉得你很亲切。」

说完这句话，汪俏俏意识到自己的唐突，脸很快的红起来，逃跑般转身蹬蹬跑上楼，我笑了笑，把伞撑起往校门口走。

我没有注意到，在某个转角阴影里，有一道恶毒的目光正直直地刺着我。

市中心的天桥下，那个小老头还是带着两个徒弟在行骗，这次换了个花样，六张扑克抓三张，开单开双赔大小。那小老头看见我后眼角一颤，整个人动作都迟缓了，我冲他笑笑，坐在旁边的椅子上抽烟。

从下午一直等到黄昏，天色快黑透了，那群赌客还不肯走，嚷嚷着要翻本，小老头一人送了一包烟，才把他们哄走。

「小哥，这次来有什么指教？」小老头递我一支烟，打火机凑到我眼前。

「老师傅客气了，这次来请您帮个忙。」点火后，我轻拍他的手背。

「小哥说笑了，你那神鬼莫测的手艺，还需要老头子帮什么忙？」小老头看着街上稀薄的人群，自嘲般笑笑。

「不是生意上的事，这封信您帮我收好，里面也没什么重要的东西，一个月内我会来拿回。要是一个月后，您没见到我的人，就按信封上的地址寄出去。」我弯下腰，把信和两千块钱递给小老头。

小老头身子一颤，做我们这行的，都明白这个举动的含义。

骗子遇到了绝境，就会把身后事委托同行，用寄信的方式传给最信任的人，此举名为「悲书」。若是化险为夷，骗子就把信

取回来，若是不幸遇害，同行就会帮他把信带到，让骗子的亡灵安息。

「小哥，这封信.....要是你有什么难处，我们师徒三人虽然能耐不大，也可尽力相助，这封信还是收回去吧。」小老头诚恳地对我说。

天涯陌路客，不打不相识，小老头的义气让我很感动。

「谢谢老师傅的美意，小子的事情太麻烦，实在不愿把您牵涉进去，在下只是买个保险，老师傅切莫多虑。」我给他添上一杯茶。

「那我就先替小哥收着，小哥人艺俱是绝顶，定能逢凶化吉，老头子就在这一块活动，朝夕等候小哥来取信。」

小老头举起茶杯，我也抬手，以茶代酒和他干了一杯，然后头也不回地走进雨中。

8

虽然秦联企业的股票天天在赔，但吴献东的生活却前所未有的悠然，之前的十几年，是董事长在压着他，好不容易熬到他生了病，大儿子秦文佑又立马接了班。虽说是亲外甥，秦文佑却从未把他这个舅舅放在眼里，好多次在股东大会上指着鼻子骂他废物，弄得他下不来台，公司上上下下的人也瞧不上他，觉得他是靠裙带关系才能有这个高管的位置。

现在好了，董事长在国外养病，估计只剩下半口气，大公子秦文佑疯了，小公子秦武滔死了，整个公司最有资格话事的就是他，前所未有的权力都掌握在他手里，股票跌点就跌点吧，等风头过了再找几个大庄家拉高就是，秦联的根基还很坚固，不在乎这点损失。

「莉莉小姐，待会儿去我的别墅看看吧，你不是学美术的吗，我卧室里还收藏了一副毕加索的油画，一起欣赏欣赏吧。」吴献东假装换挡，手有意无意的摸着女人大腿。

「讨厌，你不是说带人家去买项链吗？」女人娇滴滴的推开他胳膊。

「不就是钻石项链吗，你看中哪款我要别人直接送过来，我们还是先去别墅吧。」吴献东色眯眯的望着女人白皙的脖颈，还有礼服里若隐若现的酥胸。

「好吧，那你说话要算话哦。」女人边补口红边说。

臭小妞，看老子待会怎么收拾你，吴献东在心里恨恨的想，一脚把油门踩到底。

一进别墅，吴献东就抱住女人一顿乱啃，女人边笑边挣扎，就在这时，手机却响个不停。

「妈的，哪个不识相的家伙？」吴献东接起电话大骂，却发现对方已经挂断。

手机上有十几条信息，全是财务部姚大维发过来的，信息内容是：有人在外面看到账簿，龙市长正在来公司的路上，账簿是否被盗走？

「干！」吴献东急忙穿好衣服，就如大热天就浇了一盆冰水，整个人都慌了，满头冷汗的往外走。

女人在背后喊他：「吴总，你去哪啊？」

吴献东看了一眼衣衫不整却更显风情的女人，吞了吞口水，但随即恐惧就压倒性欲，他对女人说：「我回一趟公司，你就在这里等我。」

吴献东离开别墅五分钟后，那女人拿起电话，小声地说：「师哥，账簿不在别墅里，你猜的没错，他现在正在往公司赶。」

电话那头的我压低帽子，说：「好，你现在去见龙市长，就说有重要东西卖给他，等我电话。」

秦联大厦有二十多层，想要在这么大的地方找个账簿，无异于大海捞针，所以我选择了最简单的方法，投石问路。

姚大维现在估计还在酒店和两个洋妞玩得火热，一时半晌发现不了我偷走他的手机。

而吴献东听说账簿被偷肯定会吓得六神无主，他会带我找到藏账簿的地方。

果然，半个小时后吴献东就一路小跑的出现在大厦门口，我穿着清洁工的衣服，尾随他进电梯，他用力按了几下楼层，深吸

一口气，电梯停好的一瞬间，他就跑了出去，我心里好笑，这老小子估计是吓傻了。

我把烟头弹进通风管道，很快火警警报就响起来，那些员工争先恐后的往外跑，大厦里一片混乱。

吴献东却没停下脚步，直直地走向会议室。没人能想到，那份牵扯数百个官员的账簿居然会藏在会议室里，真是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，那些股东要是知道桌子下有这么个东西，估计都会吓得尿裤子。吴献东弯下身子钻到那个大桌子下面，费力的拿出钥匙，打开那个大圆桌的暗箱，又用一把小钥匙打开隔层，用力的掏了好半天，终于把那本账簿拿出来。

看着上面的笔记还有一些转账凭证，吴献东心里的石头落了地。

「妈的，姚大维在搞什么鬼，敢耍老子……」吴献东在心里怒骂，想起别墅里那个就差一点按倒的女人，火气越来越盛。

就在这时，他的领带被揪住，整个人被大力扯出桌子外。

还没来得及叫喊，脑袋就挨了重重的一拳，他翻着白眼昏过去。我夺过他手上的账簿，快速翻了一遍，确认是真的后揣在怀里，随着涌闹的人群疾步往外走。

雨越来越大，打在人身上就像子弹，仿佛天公也在倾泻它的愤怒。

「这是秦家的账簿？」光头鱼翻了几页，带着戒备的目光。

「如假包换，我刚从秦联大厦拿出来的。」我坐在沙发上，甩甩头发上的雨水。

「账簿在谁手上？」账簿的封面被雨水打湿了一片，光头鱼虽然语气凶狠，但他的表情告诉我，他已经信了。

「吴献东，就是秦文佑的舅舅。」

「好，果然是高手。」光头鱼把账簿锁进保险柜，目光阴鸷的转过身。

「鱼哥，东西我已经帮你弄到手了，把我兄弟放了吧？」

「跟你一起那小妞呢？」光头鱼带着笑意问。

「什么意思？」我猛地站起来。

几个男人冲进来，把我的胳膊反扭，整张脸贴在茶几上，我挣扎了几下，胳膊却越来越痛。

「兄弟，你是个人才，说实话我也想留你一命，但我老板再三吩咐，办这事的一个活口都别留，你别怪我。」光头鱼抽出匕首，眼睛里暴出凶光。

「哈哈，哈哈……」我实在憋不住了，笑的差点喘不过气。

「你笑什么？」光头鱼揪起我的脑袋，把匕首抵在我脖子上。

「你还是先接电话吧。」

光头鱼丈二摸不着头脑，下一秒，茶几上的电话就响起来。光头鱼接起电话听了几句后，脸色变得像吃屎一般难看，带着复杂的眼神望向我，哈巴狗般冲电话那边点几下头，命令那些马仔松开我。

「你的老板我早就查清楚了，就是龙市长的现任秘书，他想上位，通过这本账簿控制龙市长和其它高官，你觉得我真那么傻，会把账簿交给你，你看看后半本，都是小学生日记，你这么蠢怎么当的老大？」我揉揉手腕，点燃一支烟。

光头鱼连忙把「账簿」拿回到手上，翻到后面，牙齿咯咯作响。

「账簿被我分成上下两部，上半部分我已经交给了龙市长，那上面有你老板和一部分官员的受贿记录，想必你老板已清楚自己的处境。下半部分就精彩了，是龙市长还有其它高官的受贿记录，我藏在一个谁也不知道的地方，你放我和我兄弟走，我到了安全的地方就会寄给你。」

「我凭什么相信你？」光头鱼还在做最后的抵抗。

「第一，你老板刚刚跟你打了电话，他如果不想成为别人的工具，就必须弄到下半本账簿，你没得选择；第二，我不可能把账簿全给一个人，那样我肯定会被灭口，你老板和龙市长都掌握对方的黑料，这样可以互相制衡，政治需要平衡，我也会安全一些；还有最重要的，我是个骗子，我只求财，没有什么野心，这件事我是个局外人，我没必要去站队。」

很快，大壮就被带了出来，他伤还没恢复好，看了我几眼就昏睡过去。

光头鱼的人把大壮放进车后座，我准备上车时，光头鱼按住我的肩膀：「说话要算话，不然老子还能逮到你。」

「对了，鱼哥，好歹我也忙活了十来天，给点辛苦费吧？」我一口烟吐在光头鱼脸上，笑嘻嘻地说道。

如果眼神能杀人，我已经被杀了几百次。

但可惜不能，我吹着口哨把光头鱼递给我的那箱钱甩到副驾上，踩上油门离开。

10

光头鱼的三百万，加上龙市长给的三百万，还有玲珑骗吴献东的几十万，这些钱加起来，应该可以去另外一个城市换种活法了。

「师哥，我们今晚就走吗？」玲珑衣服都被淋湿了，脸色有点发白。

「你带着大壮从码头走，把这些钱都带上，大壮现在成了废人，好好照顾他。」雨打在车窗上，滑下的印迹像眼泪。

「那你呢，你不跟我们一起走吗？」玲珑眼眶红了。

「我还有一些事情要做，你们先走。」我喝了一口玲珑递给我的茶，这姑娘很细心，跑路还不忘把我的杯子带出来。

这件事情，我总觉得没那么简单。

大壮就算欠了赌债，想骗光头鱼背后的老板，他肯定也会找我帮忙。

他是怎么卷进这件事情里的，光头鱼又怎么确信我有能力帮他弄到账簿，种种疑惑就像乌云密布的夜色，让我看不清楚。

「师哥，你还会来找我们吗，前几天我听到你说梦话，你说想收手了？」玲珑静静地看着我，眼睛里是我读不出的复杂。

就在此时，大壮在后车座醒来，他费力的弄清所在之地，突然大喊起来。手筋脚筋全被挑了，他只能用脑袋撞着我背后的座椅。

「咚咚咚……」大壮神色悲愤，恶狠狠的看过来，用力的张大嘴，却一个字都说不出来。

大壮的眼睛视角，直直地对着玲珑。

闪电在天空如银龙乍现，我终于知晓了所有的谜底。

但为时已晚，脑袋里的眩晕让我无法思考，眼前玲珑妩媚的脸变得模糊，耳边大壮在慌乱的嘶喊，下一秒，我就昏死过去。

昏暗的仓库里，我被反绑在木架上，那些马仔用棒球棍痛殴我，大壮满身是血的倒在角落，死相非常凄惨。

「说，还有一半账簿你藏哪了，他妈的说啊。」一个络腮胡子抓着我的头发大吼。

如果我没猜错，应该是龙市长的手下。

「叫杜玲珑过来，我告诉她。」我笑着回答她，血液就像油漆一般，滴落在潮湿的地板上，溅起诡异的血花。

十分钟后，玲珑走进仓库，她眼睛高高肿起，嘴角微微发颤。

「为什么？」我想知道，是什么东西让她能背叛我，一个照顾她十几年的兄长。

「师哥，你还不明白吗？」

「别人给了你多少钱？」

「钱？哈哈哈，师哥，你觉得我是为了钱？」玲珑笑得弯了腰，脸上神情趋于癫狂：「解逍遥，你明知道我从小就喜欢你，为什么一次次拒绝我，我有什么不好，是我长得不漂亮，还是我不够聪明，你凭什么一次次践踏我的尊严？」

「我只是想和你在一起，哪怕在一起要饭，我也不会埋怨，但你呢，你总是把我推得远远的。我要把自己给你，你打我，我故意找男人亲热气你，你视而不见，那也罢了。你不喜欢我，只要对我好，我心里也欢喜，但你为什么要去喜欢那个女人，那个总是装可怜扮无辜的小婊子，她哪点比我强？」嫉妒让玲珑的五官扭曲，她的嗓音因愤怒无比尖厉。

「那大壮呢，他哪里得罪你了？」我冷冷看着她。

「要怪就怪他太蠢，我给光头鱼的人打电话时被他听见，他冲进来要掐死我，说绝不许我害你，我只能做局把他干掉。」

「杀了我，没有另一半账簿，你怎么保命？」

「解逍遥，我看你是谈恋爱谈傻了，对于龙市长而言，有没有那一半账簿还重要吗？上面都是他的黑账，那本账簿在自己手上最好，消失了也罢，最重要的是不要被对手弄到，所以师哥，你已经没有筹码了。」玲珑带着嘲讽的笑意，拍拍我的脸。

我一直低估了玲珑，她比我想的要聪明。

过了几分钟，那络腮胡子又带人走进来，开始用酷刑折磨我，逼我说出那半本账簿的下落。几个马仔拿出三寸多长的钢钉，把我的左手钉在架子上。疼痛就如火药，顺着神经传到我的每个细胞，我的呼吸都带着灼热的温度，剧烈的痛感让我无法思考。我紧紧咬着牙，不让自己惨叫出来。

痛苦就如潮水，一波接着一波撞击着我摇摇欲坠的理性。

「哈哈，哈哈.....」我带着眼泪大笑，笑声在密闭的仓库盘旋。

因果报应终有时，师父说得没错，做骗子的终究不得好死。

好在我早有心里准备，死前能守住尊严。

「妈的，这人还真是个硬骨头，再钉！」络腮胡子额头涌出汗来，不知道是着急还是害怕。

我算透了人心诡异，却没算到自己也有软肋。

玲珑和大壮，是我从未猜忌的人，现在却把我带到死神门口。

马仔们累的满头大汗，我的双手、小腿、胳膊、腹部都被钉烂，身上的血已经快流干，整个人只剩下最后一口气。玲珑刚开始还带着恨意，后来却神情痛苦，她捂住眼睛，不敢看我的样子。当那个马仔抽出最长的一根钉子时，她疯了一般跳起来，挡在我面前，恶狠狠的甩了那马仔一巴掌，声嘶力竭地吼：「滚，给我滚！」

我已经能依稀看到归途，那是一片混沌。

「师哥，你是不是很痛，别怕，我对你好.....」玲珑不顾我身上的血污，紧紧抱住我。

「师哥，这世上只有我一个人是真心爱你，你亲亲我好不好，你亲我一口，我就到下面去陪你，不会让你孤孤单单，在那里受苦.....」玲珑把脸贴在我胸口，不停地摸我脖子。

人是一种多么复杂的生物啊，撕心裂肺的爱和咬牙切齿的恨，这两种极端的情绪，都能集中在一颗心脏里。

「好，我亲亲你.....」我声若蚊吟。

玲珑听到这句话身子一颤，脸上浮现狂喜，把脸凑到我的面前。

我微卷舌头，藏在口中的刀片闪出，用最后的力气甩动脑袋。

带着一声惨厉的尖叫，血光飞溅在空中。

玲珑蹲在地上大叫，紧紧地捂住自己左脸，血顺着她的指缝流出来，她没有料到我居然还有力气反抗，整个人都在发抖。

那是我的最后一搏。

「我刚刚可以划你喉咙，你心里很清楚，玲珑，这一刀是让你记住，我又放了你一次。希望你看在师哥的份上，别再去找那女孩的麻烦.....」

结束了，一切都结束了。

刀片掉在地板上，发出清脆的响声，我的意识渐渐迷离，世间的一切都在离我远去。

窗外的雨还是下个不停，雨声让我忘记痛苦，我想起很多往事。

树林里五颜六色的塑料球，纷纷弹在空中。

山谷里那些漂亮的蒲公英，像雪花般飞舞。

还有那个温柔的雨天，微微弯起的眼角，她在向我挥手，她在和我告别。

【尾声】

十年前，一个下着大雨的清晨。

汪俏俏背上书包下楼，看到一个男孩站在楼道，衣服单薄瑟瑟发抖。

「师父也太夸张了，放风不给钱就算了，他妈的衣服总能多带点吧.....」男孩在心里暗骂，不停地晃动身体，试图让身子暖和起来。

「你这样会感冒的。」汪俏俏在他身后怯生生地说。

男孩猛地回头，眼睛里有一丝狠气，随即眼珠一转，脸上浮出委屈的表情：「小妹妹，你能借我点钱吗？」

「你需要多少钱？」汪俏俏问。

「一百块，我和妈妈走散了，现在没钱坐汽车回去，你放心，我一定会还给你的。」男孩用着最简单的骗术。

「好，你跟我上来。」汪俏俏带他上楼，踮着脚把门打开。

一个不到二十平的廉租房，基本没有家电，一张破桌子摆在正中央，旧报纸贴满了窗户，左侧有一个电磁炉，一瓶见底的酱油在炉子边。

「你爸妈呢？」男孩问。

「我妈妈死了，爸爸.....昨天刚被警察抓走。」汪俏俏低着头，去房里的柜子里找钱。

「他犯了什么事？」

「他误杀了人，这些钱是一个叔叔留给我的，我爸爸.....把那叔叔的妻子给杀了，那个叔叔是个好人，带我治病还给我留下钱。」汪俏俏把钱塞到小男孩的手里。

男孩呆在原地，前所未有的，骗人之后心里浮现出愧疚感。

「我走了，我会把钱还给你的。」慌张失措站起，小男孩想要离开。

「这件衣服给你，可能有点大，但比较暖和，我妈说淋了冻雨会感冒的。」汪俏俏不知从哪找出一件皮夹克，递向男孩。

男孩费力的穿上，却发现袖子太长，像唱戏的甩来甩去。

样子有点滑稽，男孩和汪俏俏对视一眼，都忍不住笑起来。

汪俏俏是个孤独的孩子，平时没什么朋友，很少有同龄人和她说话，尤其是他父亲出了这样的事之后，每天都一个人生活。

男孩却生性开朗，讲着从师父那里听到的笑话，逗得汪俏俏大笑。

「我觉得你很亲切，我们做好朋友吧，我叫汪俏俏，你叫什么名字？」汪俏俏停下脚，大眼睛里满是期待。

「下一次见面再告诉你。」男孩洒脱的跑到对面。

雨没预兆的停下，绚丽的色彩浮现在云端，阳光印在马路上，两个孤独的孩子，微笑着挥手告别。